**重庆市北碚区2019年松材线虫病防控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渝同辉咨字（2020）048号

**北碚区财政局：**

我们接受贵局委托，对重庆市北碚区2019年松材线虫病防控资金（以下简称：该项目或者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被评价项目业主单位对所提供的有关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收集充分、适当的证据以对该项目的绩效情况发表意见。在评价过程中，我们结合工作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复核项目资料、现场检查、询问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评价情况如下：

**一、基本概况**

**（一）项目背景及实施情况**

1、项目背景

北碚区林业局根据重庆市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指挥部《关于开展松材线虫疫木集中除治清理“百日攻坚行动”的通知》（渝重林防指[2018]3号）中“坚定不移地坚持清理疫木为核心的防治路线，坚定不移地坚持严管疫木的管理制度”的要求开展并实施项目。

2、项目实施情况

2018年9月28日，北碚区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指挥部印发了《关于开展2018年秋季枯死松树限期除治工作的通知》（北碚重林防指办[2018]3号），通知要求各个镇街成立防治项目领导小组并开展实施项目工作。

2018年10月，北碚区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指挥部制定了《2018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控实施方案》。

2019年4月4日，重庆市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指挥部印发了《关于松材线虫病疫木集中除治清理情况的通报》（渝重林防办[2019]18号），通报北碚区2018年实施的松材线虫病除治清理工作已完成除治任务。

项目涉及松材线虫病除治15镇街、3个林场，2018年共计除治病死松树12347株，枯死松树74218株，项目实施详情如下表。

单位：株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合计 | 病死松树 | 枯死松树 |
| 观音峡林场 | 26561 | 6143 | 20418 |
| 嘉华林场 | 8477 | 3087 | 5390 |
| 茅庵林场 | 3977 |  | 3977 |
| 金刀峡镇 | 4331 |  | 4331 |
| 柳荫镇 | 50 |  | 50 |
| 三圣镇 | 501 |  | 501 |
| 复兴街道 | 3162 |  | 3162 |
| 静观镇 | 1208 |  | 1208 |
| 水土街道 | 8322 | 1748 | 6574 |
| 天府镇 | 1027 | 216 | 811 |
| 东阳街道 | 12357 | 247 | 12110 |
| 澄江镇 | 924 |  | 924 |
| 北温泉街道 | 150 |  | 150 |
| 龙凤桥街道 | 1699 | 471 | 1228 |
| 施家梁镇 | 7819 | 435 | 7384 |
| 蔡家岗街道 | 4531 |  | 4531 |
| 童家溪镇 | 905 |  | 905 |
| 歇马街道 | 564 |  | 564 |
| **合计** | **86565** | **12347** | **74218** |

**（二）项目资金管理及会计核算情况**

财政局安排项目预算资金共计725.00万元，实施方案中项目概算为760.80万元，北碚区林业局已拨付至各个实施单位资金共计724.93万元，结余资金0.06万元，资金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项目概算 | 收入 | 已使用 | 结余 |
| 检测及除治费用 | 619.80 | 725.00 | 700.55 | 0.06 |
| 飞机防治 | 84.00 | 8.61 |
| 除治检查验收 | 50.00 | 15.50 |
| 其他费用 | 7.00 | 0.27 |
| 合计 | 760.80 | 725.00 | 724.93 | 0.06 |

**二、绩效评价的组织实施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积极推进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范财政补助资金支出绩效评价行为，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补助资金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补助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依据**

1、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渝财绩[2019]19号）；

2、重庆市北碚区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指挥部《关于开展2018年秋季枯死松树限期除治工作的通知》（北碚重林防指办[2018]3号）；

3、《重庆市北碚区2018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控实施方案》；

4、重庆市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关于松材线虫病疫木集中除治清理情况的通报》（渝重林防指[2019]18号）；

5、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6、财政部《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

7、财政部《绩效评价工作考核暂行办法》（财预[2011]433号）；

8、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重庆市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渝办发[2011]233号）；

9、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征求意见稿）》（会协[2015]2号）；

10、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资料；

11、我所与北部区财政局签订的《业务约定书》。

**（三）绩效评价人员组成**

本次绩效评价由北碚区财政局委托我们具体组织实施，针对本次委托，按照相关要求，我们成立了项目绩效评价小组，小组成员及工作职责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执业资格** | **本次评价小组职务** | **主要工作内容** |
| 1 | 李臻 | 注册会计师 | 项目组成员 | 对项目的全过程实施组织、指挥、协调 |
| 2 | 杨吉灵 | 会计师 | 项目组成员 | 收集、核实、整理项目有关工程资料 |
| 3 | 李潞 | 会计师 | 项目组成员 | 收集、核实、整理项目有关财务资料 |
| 4 | 殷悦 | 会计师 | 项目组成员 | 收集、核实、整理项目有关财务资料 |

**（四）绩效评价程序**

1、调查了解被评价项目的基本情况；

2、制定并发出绩效评价项目资料清单；

3、收集、整理、分析评价项目资料，确定评价重要领域；

4、根据被评价责任主体提供的资料和确定的评价重要领域，进行现场审核；

5、建立财政项目支出指标评价体系；

6、综合评价。

对收集到的数据和依据进行甄别、汇总和分析，按绩效评价相关规定及要求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对项目绩效进行综合评价，对各项指标进行具体计算、分析并给出各指标的评价结果及项目的绩效评价结论，并提出建议。

7、绩效评价报告的编制和提交。

**（五）数据的收集方法**

通过审阅、观察、访谈和问卷调查等方法获取项目的相关证据资料。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方法**

**（一）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常包括具体指标、指标分值、指标说明/评价要点、计分方式、得分情况等。此项目根据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及经济性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定原则，并参照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渝财绩[2019]19号）而设定，并确定总分值100分。指标体系包括以下内容:

参照《重庆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要求设立4个一级指标：投入、管理、产出、效果；6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18个三级指标。详见指标体系。

**（二）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小组于2020年6月15日至2020年6月19日对实施项目进行实地调查，通过座谈、查证、比较分析、调查问卷等方法实地了解项目的具体情况，就实地调查中发现的问题和有待核查的情况与实施单位进行了交流，并收到项目相关单位补充的资料。主要运用以下方法：

1、比较法。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座谈法。通过座谈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取得的绩效以及发现的问题，对项目实施的总体情况作初步了解。

4、询问查证法。通过书面及口头询问等方式，核查项目资料是否真实、合理，从而对项目做出初步判断和评价。

5、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四、绩效分析及结论**

**（一）投入**

1、项目立项

北碚区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指挥部根据《关于开展松材线虫病疫木集中除治清理“百日攻坚行动”的通知》（渝重林防指[2018]3号）的要求实施立项，并印发了《关于开展2018年秋季枯死松树限期除治工作的通知》（北碚重林防指办[2018]3号），项目的设立过程符合要求且规范，但项目在立项初期设置的绩效目标，未将效益指标与满意度指标进行量化。此项扣1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明确性分值12分，得分11分。

2、资金落实

北碚区财政局对项目安排了共计725.00万元预算资金，北碚区林业局共计使用724.86万元，其中：项目应付款725.00万元，已付款共计724.93万元，应付未付款0.06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率99.9%。此项扣0.01分。

资金落实分值8分，得分7.99分。

**（二）管理**

1、业务管理

北碚区林业局制定了《重庆市北碚区2018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控实施方案》，《开展2018年秋季枯死松树限期除治工作的通知》，《北碚区林业局2018年度松材线虫病除治检查工作方案》等相关制度与方案，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并且实施符合业务管理规定。相关单位对农户的宣传教育力度不够，导致存在松木流失、农户储材等情况，导致北温泉街道、蔡家岗街道、澄江镇、东阳街道、复兴街道、柳荫镇6个镇街在验收时存在农户家有松材的情况，经验收整改后才完全合格。此项扣1分。

业务管理分值10分，得分9分。

2、财务管理

项目资金管理根据《重庆市北碚区2018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控实施方案》中经费概算条款执行，制度齐全。

财务管理分值10分，得分10分。

**（三）产出**

1、实际完成率

2018年秋普报告查出全区病死松树7560 株，枯死松树26903 株，共计应除治34463株；2018年秋实际除治病死松树12347株，枯死松树74218株，实际除治共86565株，实际完成率100%。

实际完成率分值10分，得分10分。

2、完成及时率

《开展2018年秋季枯死松树限期除治工作的通知》要求各个单位的除治工作应在2019年4月20日前完成，项目已于2019年3月底完成，2019年4月30日北碚区林业局委托重庆泽林林业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对所有项目的验收工作并出具验收报告，完成及时率100%。

完成及时率分值5分，得分5分。

3、质量达标率

2019年4月4日，重庆市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指挥部《关于松材线虫病疫木集中除治清理情况的通报》（渝重林防办[2019]18号），通报结果为北碚区2018年实施的松材线虫病除治清理工作已完成除治任务，质量达标率100%。

质量达标率分值10分，得分10分。

4、成本节约率

《重庆市北碚区2018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控实施方案》中概算资金共计760.80万元，实际应支出725.00万元，成本节约率5%。

成本节约率分值5分，得分5分。

**（四）效益**

1、生态效益

1.1问卷调查情况

问卷调查认为项目实施后松材线虫同以前年度相比得到明显治理的群众占调查比例的98%。

1.2目标责任完成情况

北碚区2018年秋普报告查出全区应除治34463株，实际除治86565株，除治率达到100%，完成了《重庆市北碚区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2018-2020)目标责任书》中“认真开展枯死松树除治清理工作，确保除治质量，按时完成除治任务，除治清理，焚烧率达100%，伐桩用药处理合格率100%，农户家中松木、松枝清理率100%”的要求。

项目的实施有效的保护了北碚区16.53万亩的松林资源，降低了林业有害生物的成灾率。

生态效益分值10分，得分10分。

2、可持续影响

北碚区林业局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了《重庆市北碚区2018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控实施方案》，《开展2018年秋季枯死松树限期除治工作的通知》，《北碚区林业局2018年度松材线虫病除治检查工作方案》等相关制度，但未制定项目植被恢复的相关细则。虽前期的方案与实施中的规章制度能保证当年任务的顺利完成，但无相关的植被恢复方案不能保障北碚区的林区面积数量的恢复，不能保证北碚区林业项目总体的可持续发展。此项扣2分。

可持续影响分值10分，得分8分。

3、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质量的满意度为93%，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运行效果的满意程度为97%。此项扣1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分值10分，得分9分。

**五、评价结论**

**（一）评分情况**

根据综合调研，重庆市北碚区2019年松材线虫病防控资金综合得分94.99分，评价等级“优”。

**（二）项目效益**

北碚区土地总面积113万亩，其中林地面积58.2万亩，森林面积57.2万亩，森林覆盖率为50.58%，活立木总蓄积量为122万立方米。其中松林面积为16.53万亩，松木资源尤其丰富，因此松材线虫的防治工作是一项长期而艰苦的工作。

项目的开展得到了各级领导的高度重视，全区各镇街都积极采取措施，及时检测普查，及时开展防治，有效遏制了松材线虫病疫情在北碚区16.53万亩松林内的扩散蔓延，保护了北碚区森林资源的安全，响应了国家的号召，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六、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项目立项时制定的绩效目标计划，效益指标与满意度指标无清晰、具体、可量化的绩效目标，不利于后期的考核、管理及评价。

2、林地后期处理机制有待完善。区林业局未制定枯死病死松树除治后松树间距长度、宽度达到多少后重新种植植被的相关制度，即：未明确除治后林地的二次利用，不能保障北碚区林业发展的可持续性。

3、项目实施程序不够完善，部分镇街对农户的宣传教育力度不够，导致存在松木流失、农户储材等情况，可能导致病虫害二次传染。

**（二）相关建议**

1、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可在发布任务计划时同时设置绩效目标，目标设置应具体到需要完成的数量或金额等具体可比对的程度。绩效目标设置明确可便于后期考核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充分发挥绩效评价的结果运用。

2、建议区林业局制定植被恢复等相关制度，明确松林砍伐后间距达到多少需重新补植苗木，以及补植苗木的种类等相关细则，保障北碚区的森林面积与植被数量，进一步完成“金山银山不如绿水青山”的要求。

3、建议规范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程序。项目实施单位应加强对松材线虫病害的宣传力度，避免造成农户私自储存有害松木等情况。

**七、报告使用**

本报告仅为本次绩效评价目的使用，不得另作他用，因使用本报告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本所及其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无关。

附件：重庆市北碚区2019年松材线虫病防控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重庆同辉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普通合伙）

中国·重庆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日